

河南省出台家电以旧换新具体实施细则 各大卖场正式启动家电以旧换新

昨日,省商务厅召开了河南省家电以旧换新工作新闻发布会。我省出台《河南省家电以旧换新实施细则》,进一步细化了国家的实施办法,明确了家电以旧换新销售、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补贴政策 and 具体操作流程以及各成员单位职责。据悉,从昨日起,我省各大卖场正式启动家电以旧换新。
晚报记者 徐刚领/文 马健/图

我省被列入19个推广省份之一

2009年5月19日国务院第65次常务会议决定自2009年6月1日至2010年5月31日,在北京、天津、上海等9个省、市开展家电以旧换新试点工作,一年多的实践,成效显著。今年,国务院决定扩大家电以旧换新实施范围,经过积极争取,商务部、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家电以旧换新推广工作方案的函》明确,我省被列入19个推广省份之一。

补贴资金由中央财政和省财政共同负担

按照国家三部委的要求,家电以旧换新推广实施时间暂定为2010年6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实施家电以旧换新的品种是消费者使用频率较高、市场更新换代较快的电视机、电冰箱(含冰柜)、洗衣机、空调、电脑5类。

国家对列入家电以旧换新的产品给予财政补贴,财政补贴包括家电补贴、运费补贴及拆解处理补贴。补贴资金由中央财政和省财政共同负担。其中,中央财政负担80%,省财政负担20%。补贴资金采取事先预拨,事后清算的方式进行管理。

按新家电销售价格的10%给予补贴

家电补贴,按新家电销售价格的10%给予补贴,补贴上限为:电视机400元/台,冰箱(含冰柜)300元/台,洗衣机250元/台,空调350元/台,电脑400元/台。

运费补贴,根据回收旧家电类型、规格、运输距离分类分档给予定额补贴。运输距离是指回收企业实际所在地与拆解处理企业实际所在地间的公允距离,具体标准由省交通运输厅核定并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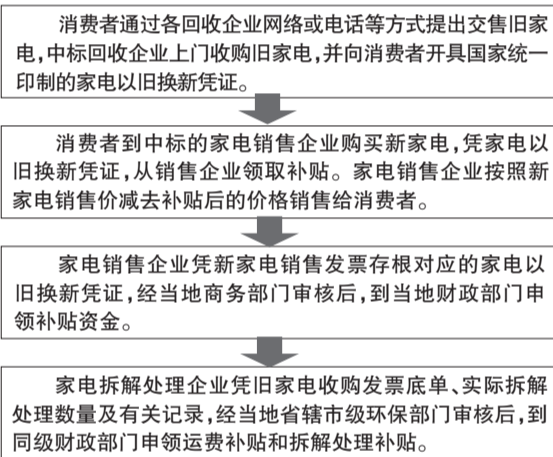
拆解处理补贴,根据企业实际完成的拆解处理以旧换新旧家电数量给予定额补贴。具体补贴标准为:电视机15元/台、电冰箱(含冰柜)20元/台、洗衣机5元/台、电脑15元/台,空调不予补贴。

承担家电以旧换新任务的企业包括家电销售企业、家电回收企业和拆解处理企业。家电销售企业、家电回收企业以省商务厅和省财政厅招标形式确定,招标结果在15个工作日内报商务部、财政部并向社会公布。家电拆解处理企业由省环境保护厅筛选,报省政府确定。



国美电器的卖场内到处都是“家电以旧换新”的广告。

家电以旧换新的基本流程



补贴对象

- 1.凡在河南省境内登记注册的单位和团体或具有河南省户口的个人将废弃旧家电交售到中标家电回收企业,并到中标家电销售企业购买新家电的,可享受家电补贴。交售旧家电与购买新家电的购买人必须一致。已享受“家电下乡”补贴政策的新家电不得重复享受以旧换新补贴。
- 2.在政策实施期内从购买人手中收购旧家电并交给指定拆解处理企业进行拆解处理的回收企业,可享受运费补贴。
- 3.在政策实施期内对购买人交售的旧家电按环境保护部门的有关规定完成拆解处理的拆解处理企业,可享受家电拆解补贴。
- 4.在政策实施期内,个人购买享受补贴新家电的,总量不超过5台;单位购买享受补贴新家电的,总量不超过50台。购买新家电不受交售旧家电品种对应限制。

900多户居民将用上天然气 这是市政协委员帮忙“促成”的 今年全市将普及建设“委员之家”

过去,管城区代书胡同的居民常年用不上天然气,他们找到了市政协委员,希望能够帮他们呼吁一下。于是,市政协委员巴顺利就写提案、找部门,900多户居民终于可以用上天然气了。

居民能和市政协委员联系上,得益于在代书胡同社区的政协“委员之家”发放的《政协委员联系卡》。昨日,市政协举行“创建委员之家、树立委员形象”活动新闻发布会,据了解,目前全市共有123个委员之家,成为政协委员和群众交流的平台。
晚报记者 张勤

政协委员写提案,帮居民解决用气问题

管城区代书胡同社区居民最近出行总是会经过一段刚刚翻修的道路,路还没有完全修好,居民说这是因为刚铺设了天然气管道。说话的时候,居民陈大妈显得很高兴。

陈大妈住在代书胡同社区黄殿坑一带,家里一直没有天然气。和她家一样的还有900多户居民,大家一直使用的是液化气,既不方便也不安全。“以前反映过多次,可一直没解决。”陈大妈说,去年,“政协委员之家”建在了社区居委会,她就和一些老街坊去反映天然气的问题。

市政协委员巴顺利接到了居民的反映,通过走访了解情况,把大家反映的问题撰写成提案,转给相关部门办理。今年4月份,相关部门开始在代书胡同黄殿坑一带铺设天然气管道,为900多户居民解决用气问题。据代书胡同社区居委会有关负责人介绍,目前,正处于试气阶段,预计今年9月份居民能用上天然气。

要把“委员之家”建到最基层

据介绍,以前,基层政协委员一年只参加一次政协全会,政协常委一季度参加一次常委会,大部分政协委员很少有机会参与政协的活动,这是一种“尴尬”的情况。

近年来,郑州市各级政协开办了委员活动室,设立委员联系信箱,都在最基层发挥了委员的作用,效果挺好的。于是,市政协从去年开始建设“委员之家”,充分发挥基层政协组织的基础作用。

在“委员之家”,政协委员可以一起学习理论和业务知识,可以开展调研、视察,关注群众的生活,将群众反映的问题,通过正常渠道向上传达。

据了解,今年,市政协将继续普及“委员之家”的建设,尤其是在县市建立委员之家,树立政协委员的良好形象。

郑州城乡医疗救助最高标准从5000元涨到1万元

□晚报记者 孙娟 通讯员 郑外宣

本月起,郑州市的低收入家庭如果有人得了大病,将会得到每人每年最高1万元的医疗救助金,这个标准比过去涨了5000元。昨日上午,市长赵建才主持召开市政府第30次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提高我市城乡低保和医疗救助标准的方案》和《郑州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暂行办法》。

会议指出,自2009年起,我市建立了城乡低保标准自然增长机制,适时提高城乡低保标准,促进城乡统筹发展,保障城乡贫困人口的基本生活。每年第二季度,由市政府相关部门根据统计部门公布的上年度城乡人均消费性支出的一定比例,测定并调整城乡低保标准,经市政府批准后发布执行。

会议决定,一是提高城乡低保标准。从2010年1月1日起,市区由每人每月285元提高到300元;六县(市)由每人每月230元提高到245元。六县(市)农村低保由每人每月130元提高到140元。二是提高医疗救助标准。从2010年7月1日起,城乡医疗救助标准由每人每年最高救助5000元提高到1万元。

会议通过的《郑州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明确:公共租赁住房是指政府提供政策支持,限定户型面积、供应对象和租金标准,面向本市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职工和来郑务工人员等供应的政策性租赁住房。

《办法》对公共租赁住房的房源筹集及建设、资金筹措与使用、供应对象、申请条件、申请与准入、租金标准、政府产权房房屋的配租管理、优惠政策、权属管理、监督管理等作出了具体规定。